

化学化工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

根据《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，结合学院具体情况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。

一、专业/方向复试线

专业/ 方向代 码	专业/方向 名称	第一 门	第二 门	第三 门	第四 门	总分	统考招生计划（不含推免）		
							总数	普通 计划	专项计划（士 兵计划）
070300	化学	50	50	80	80	362	43	42	1
080501	材料物理与化学	50	50	70	70	340	2	2	0
081700	化学工程与技术	50	50	70	70	355	20	20	0
085600	材料与化工(专业学位)	50	50	70	70	355	38	38	0

说明：统考考生总分超过报考院（系）专业复试线 20 分以上（含 20 分），单科（限一门）可降 2 分。

二、资格审查

考生须按要求通过学校招生系统上传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（扫描 PDF）。复试前，学院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核验，对不符合规定者，不予复试，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考生学历（学籍）信息核验有问题的，应当在复试前完成学历（学籍）核验，并在资格审查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每个考生须签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，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有效、复试全程恪守诚信。

注意事项：

资格审核材料上传截止时间：2022 年 3 月 26 日 24:00；

复试费支付截止时间：2022 年 3 月 26 日 24:00。

三、准备材料

1. 大学学习成绩单
2. 外语能力证明（如 CET-4/CET-6/雅思/托福成绩单等）
3. 科研能力证明（如发表论文、授权专利、科研获奖、学科竞赛、参与课题等）
4. 校级以上奖励荣誉，或参加实践活动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证明材料。

说明：以上材料将作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全面考查的参考依据；考生必须保证材料真实准确，若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其复试或录取资格。

四、复试工作方案

（一） **复试时间**：2022 年 3 月 30 日全天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，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。

复试模拟演练：2022 年 3 月 29 日 14:00-16:00。

（二） **复试方式**

在省高校招生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下，在学校的统一部署下，学院统筹考虑疫情防控要求和实际情况，切实把广大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，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，原则上采用统一的线上复试平台，确保满足远程复试要求。相关要求详见东南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站通知。

注意事项：因本次采取网络远程复试方式，考生在本专业复试全部结束前，须严格遵守试题保密，不得对外泄露考试情况，不得线上线下谈论与试题有关内容。若有泄密，一经发现，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 复试内容

1. 复试科目覆盖范围参见招生专业目录及科目参考书目。

2. 对考生的既往学业情况、外语听说交流能力、专业素质和科研创新能力，以及综合素质和一贯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。

（1）理科复试内容：考察无机化学、分析化学、有机化学的实验基础操作、基本概念和相关理论。以口述回答为主；

（2）工科复试内容： 化工原理单元操作基本概念、基本原理及实验技能。以口述回答为主。

五、成绩计算

1. **复试成绩**：满分为 150 分

成绩构成：

（1）学术硕士：150 分=专业素质和能力（50 分）+科研创新能力（50 分）+既往学业情况（10 分）+外语听说能力（30 分）+综合能力（10 分）；

（2）专业硕士：150 分=专业素质和能力（50 分）+科研创新能力（50 分）+既往学业情况（5 分）+外语听说能力（20 分）+综合能力（25 分）。

复试成绩合格线：90 分，复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者，将不予录取。

2. **总成绩**=初试成绩(按满分 150 分折算)*70%+复试成绩（满分 150 分）*30%

3. **排名方法**：按专业排名。

六、拟录取原则

1. 复试结果将于复试结束后一周内，在学院网站公布。

2. 复试合格的考生以综合成绩排名为主要依据，根据招生计划和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3.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讨论通过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，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对外公示。

七、重要提醒

1、**复试之前**，考生需根据报考专业填报志愿导师（最多三名志愿导师），不能跨一级学科填报志愿导师。通过招生资格审核的导师信息可参考研招网化学化工学院导师名单：

<http://seu.teacher.360eol.com/>，请考生仔细查阅。

2、**导师志愿填报方式如下**：考生编号+学生姓名+第一志愿导师姓名+第二志愿导师姓名+第三志愿导师姓名+是否服从调剂。（每生志愿导师最多填写三名，最少填写一名。）

3、**如不填写志愿导师**，按照学院的录取办法，学生应服从院内导师调剂。如不服从调剂，不予录取。

4、请每生根据审查材料内容准备 5 分钟左右的面试 PPT，面试时用于自我介绍，中英文不限。

4、志愿导师信息、面试 PPT（以“考生编号+考生姓名”命名），请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前一同发至邮箱：hgyseu@126.com。邮件名称请以“考生编号+考生姓名”命名。

八、本复试录取工作细则未涉及部分，除《东南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有明确规定外，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
九、咨询及申诉

咨询电话：025-52090620（工作日 9：00-17：00）

咨询信箱：sunfish1983@163.com

申诉电话：025-52091503（工作日 9：00-17：00）

申诉信箱：yangh@seu.edu.cn

附名单：

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

组长：周建成

副组长：杨洪

成员：蔡进、姜勇、蒋伟、李乃旭、罗洋辉、祁争健、孙岳明、汤顶华、卫伟、杨洪、张一卫、张袁健、周建成

学院复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

组长：孙岳明

副组长：汤顶华

成员：陈金喜、孙岳明、汤顶华